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
承辦人：許乃云
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486

傳真：06-9268493

電子信箱：fa9311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白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714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0071474_作業要點.pdf、0071474_修正對照表.pdf、0071474_修正總說明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澎湖區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澎湖區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」、修正對照表及修正總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澎湖縣政府各國民中學（12所）

副本：教育部、澎湖縣政府行政處（法制）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（均含附件）

